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21-058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暨所持股份将被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现有总股本为 1,187,584,762 股，其中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 2,563,415 股，故本公告中提及持股比例时的总股本为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本 1,185,021,347 股。

2021 年 9 月 1 日，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悉，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豪投资”）管理人定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 10 时至 9 月 14 日 10 时在公拍网举行破产财产网络在线专场拍卖会，公司股东万豪投资所持未设定质押的公司股票共计 10,314,000 股，将在公拍网资产频道进行公开拍卖。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2019 年 9 月 4 日，公司原第一大股东万豪投资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申请进行破产清算；法院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裁定受理万豪投资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指定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开展各项清算工作。

2、2020 年 7 月 14 日，万豪投资向法院提交破产重整申请；2020 年 8 月 6 日，法院裁定不予受理万豪投资的破产重整申请。2020 年 8 月 16 日，万豪投资向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0 年 10 月 23 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驳回万豪投资上诉，维持原裁定，不予受理其破产重整申请。

3、202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获悉万豪投资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进行公开拍卖。该次拍卖系万豪投资管理人根据 2020 年 7

月 24 日万豪投资破产清算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财产变价方案》，对万豪投资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股票共计 190,274,800 股（已被法院冻结）采用公开拍卖方式进行变价。

4、2020 年 11 月 25 日至 26 日，万豪投资所持公司股票 190,274,800 股在公拍网进行拍卖，分别由五位竞买人竞拍成交，合计成交金额 3,792,603,191.6 元。

5、2020 年 12 月 16 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万豪投资被拍卖的 190,274,800 股已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解除冻结并完成了交割过户手续，万豪投资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6、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获悉法院在网上公开《法院公告》（(2019)沪 7101 破 70 号之三），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裁定宣告万豪投资破产。详情请见《关于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获悉，万豪投资管理入定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 10 时至 9 月 14 日 10 时在公拍网（<https://zc.gpai.net/zc/attractDetail?id=1830>）举行破产财产网络在线专场拍卖会，具体内容如下：

1、拍卖标的：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万达信息”，证券代码：300168）股票共计 10,314,000 股，共分拆为 11 项拍卖标的，其中 A1-A10 号标的均为 100 万股，A11 号标的为 314,000 股。【拍卖保证金：人民币 200 万元/标的，每份保证金只能竞拍成交一项拍卖标的】

2、拍卖平台：www.gpai.net 公拍网资产频道

拍卖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 10 时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3、管理人已委托上海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作为本次拍卖的拍卖辅助机构，拍卖辅助机构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止接受咨询，电话：陶先生 021-63392273、13917592019。

4、标的竞买人应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法律、行政法规和司法解释对买受人资格或条件有特殊规定的，竞买人应当具备规定资格或者条件。办理竞拍登记手续时企业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企业经办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等相关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个

人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竞买人须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 15:00 前持以上相关文件至上海市福州路 108 号办理竞拍登记手续,同时须在网拍平台进行参拍注册及实名认证,并交付拍卖保证金(拍卖保证金须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 16:00 前到账)。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万豪投资仍持有公司股份 10,314,000 股(均为司法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87%。公司现第一大股东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万豪投资所持股份被拍卖相关事宜,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影响。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日